

证券代码：872773

证券简称：华讯信息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广西华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西华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广西华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黄晓东、黄翎、程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17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对《决定书》中的提出的问题进行改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公司收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及时向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进行了通报，认真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相关事项进行全面自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整改报告，现将相关整改措施和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公司未于2023年4月30日前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91号）第十二条规定。公司时任董事长黄晓东、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黄翎、公司财务负责人程晔对公司未按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负有主要责任，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91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

整改措施：

针对“公司未于2023年4月30日前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问题，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广西华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2023-013号），说明由于会计师进场较晚，公司尚未完成年度审计及《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预计无法在2023年4月26日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并计划于2023年5月4日起停牌。

（2）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会、财务部、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整改情况总结

通过本次整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深刻反思在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特别是信息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以本次整改为契机，对信息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改进，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同时进一步加强相关人员对各项法律法规的学习和理解，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持续完善公司内控管理体系，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广西华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